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47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5 年 4 月 11 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召集人对本次会议的通知向与会董事作出了说明，与会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

（三）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5 人），0 人缺席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秋红女士主持，监事会成员、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与发展战略，公司拟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为顺利实施本次回购事宜，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范围内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框架和原则下，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回

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被授权人将对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3、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4、在回购期限内，已回购金额达到下限后，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终止本次回购；
- 5、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5-048）。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